

关于魏县 2020 年财政决算情况的报告

——2021 年 11 月 26 日在魏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上

魏县财政局局长 王俊河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各位代表：

县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查批准了《关于魏县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现在，2020 年财政决算已经汇编完成。我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我县 2020 年财政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0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全县全部财政收入完成 160974 万元，占年初预算 168800 万元的 95.4%，短收 7826 万元，同比增长 5.7%。其中：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04878 万元，占年初预算 102100 万元的 102.7%，超收 2778 万元，同比增长 9.9%。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报告预算执行数为 587731 万元（含按规定采用权责发生制核算的部门资金 159547 万元）。省财政厅批复的我县 2020 年财政决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587733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9.8%，同比增长 12%。其中：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6934 万元，上级一般公共预算专项资金支出 26079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较年初报告数增加 2 万元，属正常进位尾数调整差异。

从平衡情况看，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602057万元，包括：当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4878万元、上级补助收入384723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40500万元、上年结转1331万元、调入资金67700万元(含政府性基金调入61000万元、收回存量资金调入6700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92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为600980万元，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87733万元、上解上级支出-1553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12022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778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1077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16807万元，占年初预算的115.9%，同比增长11.5%。其中：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5834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310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102933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6630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168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334万元、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收入22万元、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576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113945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8.4%，同比增长95.1%，主要原因是2020年河北省财政厅发行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36400万元，以及2020年抗疫特别国债10866万元列入政府性基金支出。

从平衡情况看，2020年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为182847万元，包括：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16807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3530 万元(含抗疫特别国债 10866 万元)、上年结转 1099 万元、调入存量资金 11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5140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为 180945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902 万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根据我县实际情况，未编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 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37994 万元，占预算的 155.3%；支出完成 113070 万元，占预算的 65.6%，主要是 2021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由上级统筹，相关专项资金不再下达县级，因此造成支出较年初预算安排有所降低。

从平衡情况看，2020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总计 228012 万元，包括：当年收入 137994 万元，上年结余 90018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113070 万元。收支相抵后，年末滚存结余 114942 万元。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根据《预算法》和《河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规定，另就以下几项内容予以说明：**一是**关于上年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使用情况。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 1331 万元，2020 年已全部用于项目支出。**二是**关于举借债务情况。2020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40500 万元(含新增债券 30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10500 万元)。当年偿还债务 18030 万元，截至 2020 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318970 万元，其中：政府一般债券 194446 万

元，世行贷款 51 万元，其他债务 973 万元，专项债务 123500 万元。**三是**关于预算周转金规模及使用情况。2020 年末预算周转金余额为 1446 万元，规模没有发生变化，主要用于调剂预算年度内季节性收支差额。**四是**关于超收安排情况。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超收 2778 万元，全部按规定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五是**预备费使用情况。预备费预算 3716 万元，实际支出 3716 万元，全部用于疫情防控等重点民生领域支出。

二、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效果

2020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监督支持下，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我们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 and “过紧日子”的思想，认真落实《预算法》，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以“重质量、要效益”为主线，按照建设高质量财政的要求，深化财税体制改革，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努力提高收入质量，优化财政资源配置，调整财政支出结构，保障重点民生支出，创新财政支持政策，发挥引导放大作用，强化政府债务管理，防范化解运行风险，财政运行呈现出企稳向好的态势，财政运行情况总体平稳。

（一）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一是**认真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对中央明确要求的，一律落实到位；对地方可自由裁量的，全部顶格减征。据税务部门统计，2020 年共计减轻企业税费负担 8576 万元，政策效应突显。**二是**多渠道筹集资金弥补减收。做好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监控分析，坚持依法征收，做到

应收尽收；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兜牢“三保”底线，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积极盘活存量资金。三是全力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全年共争取上级资金 44.45 亿元，较上年增加 5.9 亿元，增长 15.3%。其中：一般财力性转移支付 10.21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 25.05 亿元，政府债券 9.19 亿元。引进资金总量全市排位第一。

（二）强力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一是大力支持脱贫攻坚。2020 年投入扶贫资金 2.29 亿元，统筹整合涉农资金 2.14 亿元，支持解决产业脱贫、金融扶贫、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和雨露计划等。二是积极支持污染防治。着力打好蓝天保卫战，投入资金 26611 亿元，用于农村地区气代煤电代煤改造，保障农村地区冬季清洁取暖；投资 615.5 万元用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贴，投资 284.7 万元用于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拨付县生态环境保护分局农村环境整治资金 1700 万元、环保资金 3524 万元、空气质量生态奖励资金 186 万元，用于大气污染防治。三是有效防控财政运行风险。当年清理消化财政暂付款 1.4 亿元，消化率达到 20.1%，同时，严格执行政府举债融资正负面清单制度，完善隐性债务动态统计和重点监控工作机制，全力消化隐性债务 6.16 亿元，超额完成全年任务目标。

（三）着力提升民生保障水平。一是加大了民生投入力度。

2020年民生支出51.59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7.8%，较上年增长14.7%，较好地保障了各项民生政策全面落实和民心工程顺利实施。二是支持了教育优先发展。投入教育资金10.77亿元，保障了全县中小学的正常运转，改善了农村中小学基础设施建设和办学条件，保证了特岗教师工资及农村原民办代课老师教龄补贴等福利待遇的及时足额发放，落实了“两免一补”、“三免一助”和“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等教育扶贫政策。三是提高了社会保障水平。投入社会保障和就业资金8.43亿元，保证了养老、低保、五保、优抚、救灾、再就业、残疾人补贴等社会保障支出的需要。投入卫生健康资金7.64亿元，保证了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公共卫生、基本药物制度、公立医院服务能力建设、计划生育特别扶助等项目支出的需要。投入保障性安居工程、农村危房改造等项目专项资金0.54亿元，有力解决了我县低收入家庭的住房难问题。

（四）持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一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制定工作方案，明确任务目标，细化推进步骤，研究制度框架，完善指标标准，督促预算部门加快落地，推动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二是加快财税体制改革。持续推进县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衔接落实省出台的基本公共服务、外事领域实施方案，厘清县级财政事权与职能定位，

推动相关税制改革全面落实。**三是**完善政府采购和投资评审制度。执行采购规模 4.82 亿元，同比减低 24.9%，其中：货物 1.58 亿元、工程 2.62 亿元、服务 0.62 亿元。2020 年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为了减少人员聚集，部分项目申请延迟政府采购程序，以及按照上级文件要求，购置疫情防护、消杀等物品可暂不履行采购程序等造成采购规模较 2019 年有所降低。共计完成财政性投资项目评审 206 项，送审金额 20.06 亿元，审增金额 0.35 亿元，审减金额 2.09 亿元，审定金额 18.32 亿元，节约资金 2.09 亿元，审减率 8.7%，节支增效作用显著。

三、存在的问题和下一步工作措施

虽然 2020 年财政收支总体运行平稳，但也存在着一些问题。**一是**政策性因素影响明显。因国家减税降费政策带来的财政减收较为突出，财政运行风险进一步加大。**二是**收入增长动能不足。我县工业基础薄弱，虽然近年来引进了一些新项目，但是这些项目投资周期长，固定资产进项投资大，短时间很难收效。骨干税源缺乏、拉动性新增税源少、增长动能不足将是我县财政收入面临的一个长期问题。**三是**部门支出不均衡。个别部门上级专项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偏低，这种支出不均衡现象影响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也与财政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不相适应。**四是**财政增支刚性不减。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体制改革、维护社会稳定、乡村振兴、环境保护、教育投入等都需要大量资金投入，并且都是政策性和刚性的，财政运行风险因素累积，可持续性面临诸多挑战，

收支矛盾日益突出，“三保”形势异常严峻。

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加以解决。一是全力做好收入组织工作。深入推进综合治税，在不折不扣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的基础上，加强对重点企业、重点项目、重点行业、重点税种的分析监控和税收监管，及时掌握税源、税收、税负动态变化情况，有针对性地制定应对措施，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坚持依法征收、应收尽收。二是进一步培植扩大财源。继续强化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工作，支持县域重点产业、重点项目发展壮大，实现财政收入增速和质量同步提高。三是强化财政支出管理。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过紧日子”的要求，坚持精算平衡、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用好增量、盘活存量的总体思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强化预算单位支出主体责任，加快专项资金支出进度，确保财政支出均衡有序，盘活存量资金优先用于民生保障和经济社会发展薄弱环节。四是硬化预算执行约束。严格按照《预算法》要求，强化预算约束，认真贯彻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坚持“无预算不开支、有预算不超支”，从严、从紧控制追加预算支出。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各位代表，以上预算执行结果，已经省财政厅审查批准，请予审议。

汇报完毕，谢谢大家！